

中外著名文学家故事



马克·吐温

张佩桦 编著

四川少年儿童出版社

中外著名文学家故事

张佩桦 编著

马克·吐温

四川少年儿童出版社

(川)新登字 003 号

责任编辑：田 曦

封面设计：华 堤 周筱钢

插 图：丁俊杰

技术设计：吴向鸣

中外著名文学家故事

马克·吐温

四川少年儿童出版社出版 (成都盐道街3号)

新华书店经销 中江县印刷厂印刷

开本 787×960mm 1/32 印张 6.25 插页 2 字数 67 千

1997 年 1 月第一版 1997 年 1 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1-15,000 册

ISBN7-5365-1748-3/1·426

目 录

引 子	1
一、熊湾顽童	3
1. 克列门斯法官和克列门斯大姐	3
2. 霍立第山的石头滚下山了	10
3. 被截住了的弥天大谎	16
4. 伟大的艺术家	22
5. 烦人的礼拜天	29
6. 月光中的白色人手	32
7. 麦克杜威尔山洞	36
二、灰色岁月	43
1. 嬉戏的忏悔	43
2. “小德国仔子”	48
3. 赛姆病了	52

4. 农庄大世界	60
5. 丹尼尔大叔	67
6. 克列门斯法官死了	74
7. 迷离的学徒	80

三、河海浪游..... 91

1. 外面的世界真精彩	91
2. 我想去开开眼界	94
3. 理想的幻灭	99
4. 一次招来大祸的航行.....	103
5. 一个趾高气扬的牛皮大王.....	110

四、徜徉山川

1. “马里恩别动队”.....	114
2. 危险的旅程.....	122
3. “淘金”的日子.....	129
4. 10 天的百万富翁	138
5. 我找到工作了.....	147
6. 决 斗.....	152

我们这故事的主人公名叫马克·吐温，其实，这马克·吐温并不是他本来的名字，他本来的名字叫塞缪尔·朗荷恩·克列门斯。1835年11月30日，克列门斯出生在美国密苏里州的弗罗里达一个名叫汉尼巴尔的小村落里。在他很小的时候，他的爸爸妈妈、乡里乡邻乃至小伙伴们都称他赛姆或小赛姆，只是，当他们这样称呼他的时候，他们谁也没想到，这个小赛姆有朝一日会成为一名伟大的作家。当然，当他开始当作家的时候，他也就和别的不少作家一样，为自己取了一个笔名，这就是马克·吐温。于是，当他名气越来越大以

后，人们倒忘记了他本来的名字，而只记得马克·吐温这个笔名了。当然，无论他叫马克·吐温，还是叫塞缪尔·朗荷恩·克列门斯，反正，他早已是世界文学史上一位卓有成就的大作家了，他的许多作品也早已在世界各国广泛流传。不仅如此，他那些极富传奇性的经历尤其是他那顽皮的童年生活，也早成了他文学世界的一部分，而同样广为流传了。

一、熊 湾 顽 童

1. 克列门斯法官和克列门斯大姐

这是 19 世纪 40 年代初的一个夏天,在美国南方一个名叫汉尼巴尔的小镇里,法官约翰·马歇尔·克列门斯正走在镇里的希尔大街上。说他是法官,其实,他的职务只是镇上的一个治安推事。他所谓的“法庭”,实际上也只不过是鸟街上一所摇摇欲坠的木板房里的法律事务所。虽然如此,他却是这个镇上受过最好的教育的人。他曾在肯塔基州的哥伦比亚学过法律,被公认为是一个“诚实、正直和品行优良青年人”,因此曾经领到过当律师的执照,是可以在肯塔基的法院出庭的。

而今，他虽然没有做律师，却经常在镇上处理一些贩卖奴隶的案子或是某件枪杀案什么的，全镇的人就总喜欢称他为克列门斯法官了。

本来，克列门斯法官是出生在弗吉尼亚的，他的父亲是那里的一个小土地所有者，可是，就在他7岁的时候，他的父亲却在一次盖房子时，被房顶上滚下来的木头砸死了。由于他是全家5个孩子中的老大，父亲一死，他也就成了一家之长。随着母亲的改嫁，他还不得不向继父付生活费。后来，他上了学，而且还考取了做律师的执照。也就在这时，他认识了一位美丽的肯塔基州姑娘，这就是后来被人们尊为克列门斯大姐的洁恩·克列门斯太太。

当时，洁恩还只是一个20岁的年轻姑娘，她非常喜欢跳舞。每逢圣诞周，她都骑着马走遍乡间。在乡间里，她先在一个农庄跟着一只小提琴的曲调跳上一个通宵，然后稍稍睡一会儿，吃过早点，又动身到另一个农庄去跳上一整天。后来，她成了肯塔基州最美丽最出名的小姐之一。

那时候，她已经爱上了一位年轻的医科大学生，乡亲们都以为他们俩会结婚的。可是，由于她似乎太爱出头了一点，再加上这样四处跳舞卖弄风情，因而伤了这位医科大学生的自尊心。于是，为了保持他那大学生的孤傲，这位医科大学生竟骑着马一步也不回头地离开了他。为了让他知道她对这毫不在乎，而且为了堵住那些爱嚼舌根的人的嘴，她一气之下就准备马上结婚，以表明她并非是一个嫁不出去的姑娘。也就在这个时候，她遇上了名叫克列门斯的这位年轻的律师，而且很快就嫁给了她。当然，就这件事本身来说，洁恩小姐还是对自己的行为感到惭愧的，她的自尊心又非常强，因此，自她结婚以后，她从来不向任何人提起自己的这些浪漫经历。

在婚后的那些日子里，洁恩·克列门斯其实过得并不轻松，应该说，她和法官的婚姻是缺乏爱情的。不过，虽然如此，她还是觉得生活是很有趣的，她和丈夫慢慢地学会了和睦相处，他们彼此相敬如宾，互相体谅，俨然一对真诚的朋友。

那时，他们还住在弗吉尼亚州或田纳西州的某个村子里，事实上，他们先后在好几个村子里作过短暂的居留，克列门斯也先后做过律师，杂货店老板或是邮政局长什么的，而且他们还花 400 块钱买了一块面积达 75000 英亩的土地。但是，就在克列门斯 37 岁的时候，他却辞掉了邮政局长的差事，率领全家迁移到密苏里州汉尼巴尔这个空旷的荒野和偏僻的森林地带，并在这里一直住了下来。当然，到这时，克列门斯太太则早已是生过 7 个孩子的妈妈了，只是，这其中的 3 个却已不在人世，他们不是在刚刚生下不久，就是在长到几岁时，过早地夭折了。而今，他们夫妇俩所拥有的就只是 4 个孩子。

奥利安是克列门斯夫妇的长子，克列门斯太太生他的时候，正见到猎户星座，于是便给他起了这个名字。奥利安是一个性情温和而勤奋刻苦的青年，既带有父亲那样的书生气，又兼有母亲那样的温柔性格。奥利安很喜欢演说，曾发誓要成为一名演说家，可是，父亲出于一家人生活的考虑，却打发他到圣路易斯去当学徒，学习印刷工人的手艺。

比奥利安小两岁的是帕梅拉，她是克列门斯夫妇唯一的女儿。帕梅拉生性腼腆而端庄，性情温厚和顺，长着母亲一样的灰眼睛和栗色鬈发，她因为身体娇弱，所以大多数时候都是呆在家里读一些瓦尔特·司各特的浪漫小说打发时光，当然，有时候，她也去给别人教教弹钢琴和吉他，这样赚一点钱，帮助维持家里的生活，因为，她已经是一个 19 岁的大姑娘了。

奥利安和帕梅拉都是克列门斯夫妇在田纳西州生的，他们迁到密苏里州后生的而今还活着的一个是赛姆，一个就是亨利，而这赛姆则正是日后笔名叫马克·吐温的那位大作家。

但是，他们的爸爸克列门斯法官却已经四十几岁了，他身材高而消瘦，长着一副很有智慧的瘦长脸庞和一双冷静的灰色眼睛；一头黑发掠到耳朵后面一直下垂到衣领上；他那只钩形的大鼻子和从来不露笑意的嘴巴，给人以严肃、正直而拘谨的感觉。这天上午，他刚在他的“法庭”即法律事务所里，处理了一件有关贩卖黑奴的案子。此时此刻，他

正要回到他那座落在希尔街上的白色木板两层楼房的家里去吃午饭。走在路上的时候，他就在想，也许，妻子早已把午餐准备好了。

克列门斯法官一走进屋，照例先把上衣和礼帽挂起来，再继续朝厨房走去。在那里，一切都还是那样的吵吵嚷嚷和乱七八糟，妻子和孩子们的东西被扔得满地都是，他跨过这些东西，走到洗脸的地方。就在这时，他看到最小的儿子亨利正躺在炉子附近看书，就立即大声地对他说：

“你非得呆在当间儿吗，亨利？”

亨利看书正入迷哩，他除了搔搔光腿上的痒处外，压根儿就没理会父亲的话。

“爸，你看见火轮船来过了吗？赛姆说，‘大密苏里’号火轮船今天一定要来的。”

帕梅拉一听见父亲说话就立即问道。

克列门斯法官什么也没说，他只是站在洗脸的地方，先按照每天应服的剂量吞下了治疗慢性胃病的库克药片，然后从水桶里舀了一勺水倒进一只铁脸盆里开始洗脸。

“我不知道这趟船是否有奥利安寄来的信，”父亲虽然没有回答，帕梅拉却还是一边

把饭菜盛到盘子里，一边又满怀希望地继续说，“他也许已经搬家了，他上次来信就说他要搬家的。”

“别说了，帕梅拉，你爸兴许心情不大好！”克列门斯太太一听女儿连珠炮似地唠叨着，就立即制止她。然后她又对亨利大声说：

“亨利，你过来洗洗脸，饭都好了。”

亨利是一个文静可爱的孩子，见爸爸走过来坐到饭桌旁，就一声不响地从地板上一骨碌爬起来，朝洗脸的地方走去，每只手都只伸出两个指头到白铁脸盆里蘸一蘸，然后就在大家都用的毛巾上装模作样地擦了擦。

“小赛姆到哪儿去了？”当亨利把一把靠背椅拉到饭桌跟前时，母亲问道。

“不知道。在外面玩呗，我估摸着。”

“亨利，”他父亲一听立即训斥道，“‘估摸’这词多俗气，可不是你这小孩子用的。”

“在外面玩吧，我猜。”亨利一听，又马上将“估摸”换成“猜”来纠正自己的话。

于是，克列门斯太太就打开厨房的门，跨出门外，站到台阶上。

“小赛姆。”她大声地喊道。

没有回答。

“赛姆，叫你呀！”她又稍稍提高了声音。

还是没有人回答。

“赛姆——姆——姆！”

仍然是一片沉寂。

于是，克列门斯太太只得无可奈何地回到厨房里的饭桌旁。

“这孩子真是太烦人了，”她有气无力而无可奈何地摇头叹息，“不知他跑到哪里去了，他一定在捣什么鬼，这小家伙！好吧，等他回来的时候，我一定会让他吃冷饭的，否则，我就不让他进屋。”

2. 霍立第山的石头滚下山了

事实上，当赛姆的妈妈喊他回家吃饭的时候，他，也即是我们未来的大作家马克·吐温先生，正在村子附近的霍立第山上，顶着烈日往上爬哩。

赛姆比亨利大两岁，可是，个子却似乎比弟弟矮一些，看起来和他的年龄不太相称；他的脑袋挺大，一头卷曲的红发和灰绿色的眼



睛,给人以机灵和聪慧之感。当然,这机灵而聪慧的小赛姆,则正是时常用自己的机灵和聪慧,去干一些捣蛋的事情,甚至捉弄自己的妈妈。就在昨天,他还给妈妈开了一个不大不小的玩笑。当时,小赛姆非常冷静地站在妈妈的身旁,竭力劝她把自己的手伸进他的上衣口袋里,说管保会让她喜出望外的。克列门斯太太信以为真,就把手伸进儿子的口袋里,结果她却摸到一只令人恶心的滑溜溜的死蝙蝠。克列门斯太太一生最害怕的就是死蝙蝠、死猫之类的东西。她当场就被吓得大叫起来。但是,当她回过神来想去抓住这个淘气的儿子时,小赛姆却早已逃了。

此时此刻,他正光着脚(一到夏天他总是这样),一条打着整齐补丁的斜纹布裤子用背带吊着,其中一根带子早已被扯断了,他的全身都沾满了密苏里州的肥沃的泥土。一连几天,他和他的3个伙伴威尔·鲍温、约翰·布里格斯及汤姆·布兰肯希普都一直逃学,他们瞒着老师和父母偷偷跑到霍立第山上,来搞一个所谓伟大的工程:掀翻一块巨大的孤悬的石头。经过连续几天的挖掘,现在这项工程